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16-012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2016-009)。2016年3月23日,公司确认该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目前,公司已确定了本次重组的相关中介机构,并积极推动有关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16-011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检修恢复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生产装置检修进展情况的公告》,自2016年1月7日起,对己内酰胺、多元醇等生产装置进行检修,并对前期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部分2015年新建成的项目实施并入系统,在检修过程中,对部分装置增加安全环保节能改造实施计划。

截至目前,检修改造计划已实施完成,各生产装置恢复正常生产。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号:临2016-011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短期理财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短期理财审批情况

2015年10月30日,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债券(含国债、企业债等)、债券逆回购等的人民币一年期以内的理财产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5-128号公告)。

二、短期理财实施情况

2015年12月24日,公司出资人民币1亿元,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理财本金和收益已于2016年3月29日划转至公司账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披露要求,现将公司该短期理财事项的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具体如下:

单位:元

理财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是否收回	收益
江渝财富“天添金”2015年第118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5-12-25	2016-3-28	是	1,120,273.97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在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余额为3亿元。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18 900908 证券简称:氯碱化工 公告编号:2016-010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联系电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氯碱公司”)原对外披露的传真号码为:021-64341438,现更改为:021-64340817,公司其余信息不变。

特此公告 ?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30日

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6-27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发起设立专项并购基金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概述了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江环保”或“公司”)拟与华融控股(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控股”)发起设立专项并购基金的主要条款。

2.本《战略合作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不具有法律约束力。具体合作事项以双方审批结果为准另行签署相关协议。本协议签署后,协议双方应积极沟通、商谈,尽早就本协议所涉内容达成最终意见,并根据最终意见协商、起草、商定正式的合作协议。

3. 本次为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将在签署正式协议时,根据《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推动业务合作,促进双方共同发展,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建立全面业务合作关系于2016年3月29日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发起设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环保项目的专项并购基金。本次为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将在签署正式协议时,根据《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融控股(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许泮

公司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发起设立股权投资企业;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的投资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股权投资咨询。

股东:中国华融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融控股及其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战略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1、合作范围

1)华融控股拟利用其在金融领域的融资优势与东江环保在环保行业的市场和技术优势相结合,就与东江环保主营业务相关的环保项目(以下简称“环保项目”)发起设立专项并购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基金总规模初步拟定于不高于30亿元人民币,由华融控股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负责基金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2)华融控股将协助东江环保对拟并购的危废项目进行融资相关工作;东江环保将对拟并购项目进行总体规划、尽职调查、交易方案设计、运营管理等相关工作。

3)在确保双方利益前提下,对于以上业务范围之外的、且符合双方各自经营范围内的其他业务,协议双方均可以本着互惠互利、优势互补及本协议所约定之合作原则优先考虑与对方进行合作。

2、联系机制

1)建立双方高层领导不定期会见座谈制度,协调解决合作中的重大问题,协议双方确定具体联络人作为双方日常联系代表负责相关具体工作。

2)协议双方就具体业务建立对口业务部门会谈制度,指定具体负责机构及联系人负责业务合作事宜的实施工作。

3)协议双方明确由对口业务部门通过各种形式建立有效的日常沟通联系机制,加强双方业务交流与合作,推动合作内容的实施。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本公司与华融控股合作投资设立专项并购基金,将借助华融控股专业机构的能力和经验,帮助公司实现外延式扩张,有利于公司优化产业布局,积极把握产业发展中的良好机会,加快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

本次设立的专项并购基金是公司发展模式的探索创新,短期内对生产经营没有实质影响,长期将有助于公司成功并购优质项目,加快行业整合步伐,为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2、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框架合作协议,框架协议作为相关工作开展、推进的依据,后续公司将视具体情况,经公司履行必要审批程序后再行签署正式协议。在正式的基金合作协议签订并生效以前,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其他说明

本《战略合作协议》仅为双方就发起设立专项并购基金事宜达成的初步合作共识,尚不具有最终法律效力。具体合作事项待签署正式的投资协议确定。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16 证券简称:安信信托 公告编号:2016-014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3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77号(东安路口)青松城大酒店三楼 黄山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12,149,1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187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少钦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2人,董事杨晓波、高超、邵明安、朱荣恩、邵平和余云辉因公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黄晓敏因公缺席;

3、董事会秘书武国建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0,314,922	99.8188	821,000	0.0811	1,013,238	0.1001

2、议案名称: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0,314,922	99.8188	1,179,000	0.1165	655,238	0.0647

3、议案名称: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0,314,922	99.8188	1,179,000	0.1165	655,238	0.0647

4、议案名称: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1,072,410	99.8936	1,076,750	0.1064	0	0.0000

5、议案名称: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0,314,922	99.8188	1,179,000	0.1165	655,238	0.0647

6、议案名称: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6年度审计机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0,314,922	99.8188	821,000	0.0811	1,013,238	0.1001

7、议案名称: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0,314,922	99.8188	821,000	0.0811	1,013,238	0.1001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0,314,922	99.8188	821,000	0.0811	1,013,238	0.1001

9、议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0,314,922	99.8188	821,000	0.0811	1,013,238	0.1001

10、议案名称: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0,314,922	99.8188	821,000	0.0811	1,013,238	0.1001

11、议案名称: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措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0,935,960	99.8801	823,200	0.0813	390,000	0.038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329,250	68.3867	1,076,750	31.6133	0	0.0000
11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措施的议案	2,192,800	64.3805	823,200	24.1691	390,000	11.450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4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第11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沙千里、顾汉勤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议案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8日以通讯和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16年3月28日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由李永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9位董事,实到9位董事。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的议案》;

《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的议案》(该制度名称变更为《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后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年度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年度报告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部分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5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8日以通讯和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16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程书泉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7,740万元超募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安徽辉隆集团五禾生态肥业有限公司增资,并将该笔资金增资于其全资子公司安徽乾丰新型肥料有限公司,专项用于项目建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因此,监事会同意此次增资。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年度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

九、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6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推动企业经营转型,加大自主品牌建设力度,解决现有复合肥产品供不应求的现象,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隆股份”、“公司”)拟通过控股子公司安徽辉隆集团五禾生态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禾生态肥业”或“标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徽乾丰新型肥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丰公司”)扩建40万吨/年新型肥料项目。为保障项目实施过程的资金需求,增强抗风险能力,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7,740万元对五禾生态肥业进行增资,并将该笔资金增资于乾丰公司,专项用于项目建设。五禾生态肥业另一股东蚌埠市供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放弃参与本次增资。

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97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7.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62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398.3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0,226.64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10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为40,422万元,超募资金为89,804.64万元。

公司超募资金使用明细

时 间	会议决议	用 途	金额(万元)
2011年4月8日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偿还银行贷款	59,100.00
2011年7月2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收购黄山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所持的黄山新安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51%的股权	1,657.58
2011年8月1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与7名自然人共同投资新设陕西辉隆农资有限公司	2,100.00
2011年12月29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收购张翔、余华锋等15名自然人股东所持的安徽辉隆集团新安农资有限公司24.15%的股权	784.79
2012年6月1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收购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所持的海南省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农资”)16%的股权和海南绿宝龙生物科技肥料有限公司所持的海南农资44%的股权。	7,829.88
2012年8月9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收购安徽新力投资有限公司所持的安徽辉隆集团新力化工有限公司89.1%的股权	2,521.15
2012年10月23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与蚌埠市徽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五河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等其他2名法人和包双龙、主立庆、刘贵华、赵磊、夏仲明、曹军民等6名自然人共同投资新设安徽辉隆集团五禾生态肥业有限公司	3,97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可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为14,318.53 万元(包含期间利息)。

三、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辉隆集团五禾生态肥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11月1日

法定代表人:朱金和

公司住所: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沫河口工业园区五蚌路2号

经营范围:有机肥料、有机无机肥料、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掺混肥料、水溶性肥料、腐殖酸肥料、缓控释肥料生产加工、委托加工;化肥、农膜、非分装的包装种子销售;仓储物流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放射性物品、不含易燃易爆品)、物流信息咨询服务;化肥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农业技术服务;住宿、会务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以现金出资5,400 万元,占比90%;蚌埠市供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出资600 万元,占比10%。

(二)增资标的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5,012.46	48,920.28
负债总额	37,454.58	41,175.90
净资产	7,557.88	7,744.38
项 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2,571.34	79,808.06
利润总额	-186.49	1,346.26
净利润	-186.49	1,029.58

以上提供的2015年度标的公司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增资定价依据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第110013号],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将五禾生态肥业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77,443,773.43元作为本次增资的定价依据,确定本次增资额为7,740万元,增资后,五禾生态肥业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增至12,000万元。

(四)增资前后标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所占份额(万元)	所占比例	注册资本所占份额(万元)	所占比例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00	90%	11,400	95%
蚌埠市供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	10%	600	5%
合 计	6,000	100%	12,000	100%

(五)40万吨/年新型肥料项目概况

本次增资主要用于投资40万吨/年新型肥料项目。五禾生态肥业高度重视品牌建设和质量管控,原项目达产后产销两旺,复合肥产品供不应求。根据公司工业板块的发展规划,标的公司现有产能将无法满足未来的市场需求。拟通过五禾生态肥业的全资子公司安徽乾丰新型肥料有限公司,由其负责建设40万吨/年新型肥料项目。

企业名称:安徽乾丰新型肥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16日

法定代表人:朱金和

公司住所: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沫河口工业园区五蚌路

经营范围:有机无机肥料、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掺混肥料、水溶性肥料、腐殖酸肥料、缓控释肥料、高塔硝基肥料生产加工、委托加工;化肥销售;仓储物流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易燃易爆品)、物流信息咨询服务;化肥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农业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设计产能:新建一条20万吨/年硝(尿)基高塔复合肥生产线,一条15万吨/年氨酸工艺复合肥生产线,一条5万吨/年缓控释肥生产线。合计年新增产能40万吨。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影响及可能存在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销售网络的不断扩大,公司在复合肥经营中出现的缺乏稳定货源支撑、产销量缺口大、缺乏高质量优势产品等矛盾逐步凸显,同时,市场对产品细分、农化服务、测土配方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越来越迫切。为支援三农建设、支持我国当前产业政策,打造自主品牌,提升品牌价值,优化产品结构,扩大新型生态肥料在市场上的占有率,提升配送中心竞争实力,公司拟决定对五禾生态肥业增资,由其全资子公司负责运营40万吨/年新型肥料项目。五禾生态肥业40万吨/年新型肥料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前新型生态肥工业的发展趋势,具备实施的可行性。

增资完成后,五禾生态肥业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作为控股股东,辉隆股份综合实力也将得到提升。随着40万吨/年新型肥料项目的产能转化,不仅能为辉隆股份的营销网络提供优质、稳定、有竞争力的复合肥产品支撑,还将会促进公司测土配肥工作迈上一个较大的台阶,达到国内同行业的先进水平,进而推动公司在规模和效益上实现跨越式发展,推进公司战略目标又好又快实现,保证公司整体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投资可能面临化肥售价和原料价格波动风险, 并可能受国家政策调整或宏观经济发展趋缓以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带来的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各项积极措施予以防范。

五、公司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16年3月28日,辉隆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以现场的形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的议案》。本议案不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此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风险投资。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顺应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及实现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同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740万元对五禾生态肥业增资,并将该笔资金增资于乾丰公司,专项用于项目建设。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资金使用有助于提高公司超募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740万元对五禾生态肥业增资,并将该笔资金增资于乾丰公司,专项用于项目建设。

(三)监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7,740万元超募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安徽辉隆集团五禾生态肥业有限公司增资,并将该笔资金增资于其全资子公司安徽乾丰新型肥料有限公司,专项用于项目建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因此,监事会同意此次增资。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经核查认为, 辉隆股份使用超募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事项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定。

平安证券作为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740万元对五禾生态肥业增资并将该笔资金增资于乾丰公司,专项用于40万吨/年新型肥料项目建设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核查意见》。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公告编号:2016-013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万股,占授予前公司股本总额12,146.60万股的0.09%;

2、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7名;

3、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6年3月31日;

4、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发行新增;

5、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后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埃斯顿”或“本公司”)完成了《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6年2月18日;

2、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24.12元;

3、本计划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7人,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万股,激励对象均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4、股票来源:埃斯顿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股票。

5、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

在可解锁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24个月内分两期解锁,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预留部分权益的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次解锁	自预留部分权益的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6、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

①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预留授予在解锁期的2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解锁,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锁条件。

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预留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定比2014年,2016年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解锁期	定比2014年,2017年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以上“净利润”指标计算以未扣除激励成本前的净利润,且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锁定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在解锁日,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若第一个解锁期内公司业绩条件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这部分标的股票可以递延到下一年,在下一年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时解锁。若下一年仍